

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9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清华信息港科研楼 2 层

207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董辉先生因公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董事秦泽林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9,4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7.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 元，拟向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明晖先生定向发行股票 100 万股，具体股票发行内容详见《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与刘明晖签署《股份认购协议》，本协议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所有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 股票发行工作需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2) 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3) 公司章程变更；(4)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云中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3 日